

逾六成民意接受普選安排

主流認同民主程度增 促反對派尊重並跟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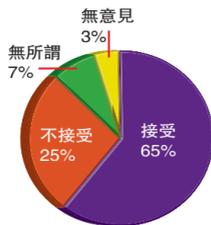


■香港研究協會調查發現，61%受訪者「接受」普選方案的「出關」安排。資料圖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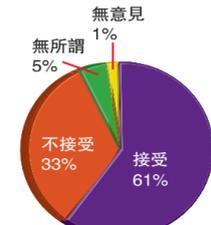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特區政府上周三公布2017年特首普選方案後，不同團體及機構的民調結果均顯示，支持通過方案是主流民意。香港研究協會昨日公布的最新民調指出，逾六成受訪市民接受方案有關「入關」和選民投票的安排；63%認為立法會應尊重民意通過方案；75%更要求立場違背民意的議員跟從多數民意投票，較方案公布前上升了4個百分點。該會指出，多數市民對政改方案態度正面，並呼籲仍然細綁否決方案的議員認清民意大局，與市民一道共同推動香港民主再進一步。

政改民調部分問題及結果

1. 是否接受方案中有關「入關」安排的建議？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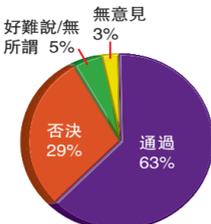
2. 是否接受方案中有關「出關」安排的建議？



3. 政改方案的民主程度較現有選舉委員會制度是增加、減少或不變？



4. 立法會應否通過政改方案？



5. 當立場違背多數民意時，立法會議員應否跟從多數民意表決政改方案？

	2月18-26日	4月22-26日	變化
應該	71%	75%	+4百分點
不應該	14%	13%	-1百分點
好難說/無所謂	10%	8%	-2百分點
無意見	5%	4%	-1百分點

6. 會否在下次選舉中投票支持否決政改方案的反對派參選人？



資料來源：香港研究協會

5天隨機抽樣 樣本1099個

香港研究協會昨日公布「市民對行政長官普選方案的意見調查」。該調查於特區政府向立法會提交2017年特首普選方案的當天即本月22日至26日展開全港隨機抽樣電話訪問，成功訪問了1,099名18歲或以上市民，了解香港市民對特首普選方案的意見，並與今年2月該會進行的同類調查部分結果作比較，以跟蹤民意的變化。

就方案提出在「入關」階段，特首參選人須獲120位、即十分之一提名委員會委員推薦，及設定推薦上限為240位，65%受訪市民表示「接受」，而表示「不接受」的只佔25%；在「出關」階段，方案提出每名提委會委員最多可投票支持全部參選人、最少應支持兩名參選人，如獲過半數提名票並得最高票的3名參選人，會成為行政長官候選人，則有61%受訪者表示「接受」，「不接受」的則佔33%。

在普選階段，2017年特首普選方案提出採用簡單多數勝出的一輪投票制，即得票最多者便可當選。62%受訪市民對此表示「接受」，而表示「不接受」的只佔28%。

被問及特區政府提出的方案，較現時選舉委員會選舉制度產生特首的民主程度，是增加、減少還是維持不變，最多受訪者認為民主程度「增加」（69%），其次是「維持不變」（15%），再次是「減少」（12%），結果反映多數市民對政改方案的建議態度正面。

就立法會對政改方案的取態，調查指出，在問及立法會應該通過還是否決特區政府提交的政改方案時，有63%受訪市民表示應該「通過」，表示應該「否決」的只佔29%，反映希望立法會通過方案的市民佔多數。

敦促依民意表決者增4點

被問及立法會議員對政改的立場與多數民意相違背時，75%受訪市民表示議員表決普選方案時「應該」跟從多數民意，較2月調查升4個百分點，表示「不應該」的只佔13%，較2月調查跌1個百分點，反映期望立法會議員依從多數民意表決方案的市民有所增加。

香港研究協會指出，香港能否如期在2017年踏出普選特首的第一步，關係到社會穩定、民主進展及市民福祉。鑒於多數市民認為，立法會應通過政府提交的普選方案。負責人呼籲立法會議員，尤其是聲音細綁否決方案的反對派議員，慎重考慮多數市民的訴求，支持落實行政長官普選方案，為推動香港政制民主化進程奠定基礎，爭取在未來再優化選舉制度。

該會並促請特區政府，一方面積極以不同渠道爭取更多市民對普選方案的支持，另一方面需努力促成中央政府與反對派議員盡快展開建設性對話，力求打破政治僵局，以爭取反對派議員回心轉意支持方案，讓500萬合資格選民可於2017年「一人一票」選出特首的願望成真。

58%：否決者必遭離棄

2017年特首普選方案公布後，反對派立法會議員決定細綁否決政改方案，目前仍無鬆綁。民調指出，方案一旦被反對派議員否決，58%受訪市民表明，下次選舉一定不會投票支持否決方案的反對派候選人，票價票價。

香港研究協會本月22日至26日進行的「市民對行政長官普選方案的意見調查」中間到，如反對派議員否決方案，受訪者會否在下次選舉中投票支持否決普選方案的候選人時，有58%受訪者表明「不會」，稱「會」的佔兩成半，「未決定」的則佔一成。

調查再問到，反對派議員在否決方案後，能否為

香港爭取到更民主的特首普選，六成九受訪者對此表示「不能夠」，而表示「能夠」的則佔兩成。

47%：2017不過 會拖到2027後

若2017年香港沒有特首普選，最多受訪者預計香港「10年」後才可實現普選（19%），其次是「20年或以上」（16%），再次是「5年」（13%）及「15年」（12%），顯示一旦普選方案遭否決，共47%受訪市民預計要等10年或以上才有特首普選。

協會認為，調查結果反映反對派議員若否決政改方案，有較大機會出現支持者流失現象，值得反對派政團及議員深思重視。 ■記者 鄭治祖

反對派口稱「尊重」實一意孤行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香港文匯報昨日公布的調查發現，7名反對2017年特首普選方案最賣力的反對派「頭面人物」均有超過八成受訪市民表明，倘若他們否決方案，明年新一屆立法會選舉將不會投票給他們。不過，該批反對派議員昨日稱，他們「尊重」市民的意見，但堅稱民意不是他們唯一的指標，還有「其他原則立場」需要「堅持」。

在香港文匯報昨日公布的調查中，以聲稱要辭職發動「公投」的民主黨議員何俊仁最受歡迎，表明下次立法會不會投票他的達89.8%。何俊仁昨日在接受本報記者查詢時稱，他尊重選民的決定，但仍會依循民主黨對方案的投票意向，不會改變。

劉慧卿：民意非唯一指標

同樣「上榜」的民主黨主席劉慧卿稱，他們在決定怎樣投票時，民意並非他們唯一的指標，還有「其他原則立場」需要堅持：「市民都明白我們的立場，支持的會支持我們，不支持的投票給其他人，我們都十分尊重，他會尊重我們按原則做事。」

被問及超過八成多市民表明，明年立法會選舉中不會投票給她，劉慧卿稱這「不重要」，

「這麼多年來，我們有甚麼風浪未遇過？選民支持我們與否，大家都能夠互相尊重。」

梁家傑：盼民意改變主意

公民黨黨魁梁家傑回應稱，他們未來一段時間最重要的工作，是向香港市民解釋反對派反對方案的理據，希望市民能夠「毋忘初衷」，即最初爭取民主時曾經走過多少崎嶇路，「我希望在連串宣傳工作後，今次向貴報表示不支持我們的市民也可以改變主意，支持我們的決定。」

「上榜」的工黨主席李卓人未有回覆本報查詢，其黨友、立法會議員何秀蘭回應說，他們尊重市民的意願及選擇，但希望大家能夠爭取「真正的民主」，一人一票選出「真正」的特首，又稱對市民「分辨是非黑白的能力」有信心。

「人民力量」議員陳偉業拒絕回覆本報查詢，其黨友、立法會議員陳志全稱，目前坊間不同的民調結果都有很大的分別，「人民力量」仍然會堅持反對方案的立場，這也是他們最初作出的選舉承諾，若市民不認同他們對政改的立場，在新一輪選舉不投票支持人他們是可以理解的。

林煥光譏反對派「不慎無謀」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陳庭佳）反對派立法會議員至今仍堅持否決2017年特首普選方案。特區行政會議召集人林煥光昨日認為，多數民意贊成通過方案，反對派議員應「慎而有謀」，思考是否仍要「甘冒大不韙」而不理民意。他強調，倘他們真的是盡心爭民主，就要積極不放棄，「爭得一個位就爭得一個位」，若對甚麼也沒有信心，「咁其實就真係無得玩，做議員都無謂做。」

林煥光昨日在接受電台訪問時表示，現在已到政改的最後階段，他觀察到很多香

港市民對支持通過方案與否已有主意，一般來說是一半或略多於一半市民贊成通過方案，另外有三成至三成多市民反對。

他相信，這個比例會維持一段時間，甚至會維持到最後，不期望會有太大驚喜，而目前最關鍵的已不是市民的個人意見，而是有權投票的立法會議員的意見，尤其是堅持否決方案的27名反對派議員的意見。

林煥光引用《史記》指出，「發火劈炮」並非大勇，大勇者「慎而有謀」，「面臨大決策時候，第一要謹慎，第二唔係你個人鍾唔鍾意，（而係）要有謀

略」。他又說，反對派議員現時「甘冒大不韙」，不顧一直以來的民意，希望他們思考一下。

指放棄「上集」連輸兩場

他強調，政改有「兩集」，大家現時只集中「第一集」，即特首普選；而「第二集」是立法會普選，反對派「依家放棄普選特首，你就連第二集都放棄集，但係你又無把握下一仗擺返第一集，咁呢個算唔算係一個有謀策略呢？」

林煥光坦言，反對派即使覺得今仗吃

虧、「唔順氣」，仍要記住有取消立法會功能組別的下一場仗要打，若放棄這一場仗，香港基本法附件一下半部就完全啟動不了，「唔啱動就永遠都無」，屆時他們兩場仗都會輸清。

他指出，要求功能組別議員「自廢武功」會很困難，取消功能組別要有進程、逐步處理，雖然反對派或會覺得「難啃」，但如果他們是盡心爭民主，就要積極不放棄，「爭得一個位就爭得一個位」，若對甚麼也沒有信心，「咁其實就真係無得玩，做議員都無謂做。」

反駁長毛「立會假普選論」

林煥光強調，2017年特首普選方案容許

反對派「入關」，他們「入關」後就有空間，舞台向選民展示實力，又指普選特首有助改善施政，若方案遭否決，在未來三四年國家領導人及政治生態大致不變之下，政改將難以重啟。

接受同一節目訪問的社民連主席「長毛」梁國雄聲言，「共產黨偷換概念」，指一人一票已經是普選，又「無厘頭」着林煥光辭職撰寫「香港新史記」。他更聲稱，如果接受現時規範，2020年的立法會普選又會是「假普選」，屆時也可以由提名委員會揀出候選人。林煥光即反駁說，立法會選舉模式已定下，即使功能組別議席的提名也毋須經過提委會提名。



■林煥光（右）引用《史記》指出，大勇者「慎而有謀」，譏反對派議員「發火劈炮」並無大勇。旁為梁國雄。